

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SuiZhouShiRenMinDaiBiaoDaHuiChangWuWeiYuanHuiGongBao

随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印

2024年11月

第7号 (总号:146)

目 录

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的讲话	甘国栋 (1)
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熊忠海 (3)
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报告的初审意见	王荣兵 (8)
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报告	李经发 (10)
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报告的初审意见	万晓熙 (16)
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18)
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徐正友 (18)
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审查报告	刘德忠 (25)
关于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再报告	熊忠海 (27)
关于接受刘宏业同志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 决定	(31)
辞职报告	刘宏业 (31)
关于接受胡成泽同志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财政经济 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32)
辞职报告	胡成泽 (32)
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议程	(33)
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出缺席人员名单	(34)

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的讲话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甘国栋

同志们：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议程进行完毕。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花园城市建设是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的重要内容，自启动建设以来，在市政府及相关方面的努力下，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从目前的进展来看，仍然需要进一步系统施策、久久为功、加强推进。要进一步全面学习、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市委对我市城市建设工作的要求，加快推进城镇和产业“双集中”，努力建成宜居、绿色、韧性、智慧、人文的花园城市。要进一步加快城市建设重点项目推进，注重对老城区的改造提升，对新城区的优化升级，同时抢抓当前利好政策机遇，争取更多项目、资金，谋划储备更多城市建设项目。要进一步营造浓厚氛围，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市民、企业等各方力量参与其中，积极探索共建共治共享的花园城

市建设新格局，推动实现“民声”与“民生”双向奔赴。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报告。“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提出、亲自推动的重大民生工程、民心工程。近几年，市政府及其交通部门不断完善农村交通网络，逐步规范农村公路制度体系，加快建立健全管养机制，着力推进乡镇运输服务体系建设，为随州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下一步，要更加注重规范有效，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在防范债务风险前提下，创新农村公路发展投融资机制，加强土地等要素保障力度，激发全社会参与“四好农村路”建设的积极性；要更加注重优质高效，树立全生命周期的养护管理理念，加强农村公路隐患排查整治和客货运输安全监管，不断增强农村公路安全水平和路网韧性；要更加注重协同融合，大力发展“农村公路+”模式，推进交通运

输与乡村产业融合发展,加快乡村产业路、旅游路、资源路建设,拓宽农民群众就业增收渠道,更好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强保障。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并作出了批准的决议。本次预算调整符合预算法、监督法的有关规定,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市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强化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和推动政府预算精细化管理的改革部署,坚定发展信心,优化营商环境,以供应链体系建设为抓手,力促财政收入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高质量完成调整后的财政收支目标任务;要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债券资金使用、项目建设进度、运营管理等情况的监管,强化债券资金“借、用、管、还”的全流程管理,充分发挥债券资金的效益和作用;要锚定我市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任务要求,尽早谋划2025年预算收支目标,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和部门预算综合管理,通过做实做细项目预算,强化对重大政策落实的保障能力,坚决把保障重点支出贯穿预算编制全领域,确保将有限的财力用在“刀刃”上。

会议听取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再报告。人大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跟踪监督,既是各级人大常委会深入开展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监督的重要抓手、是法定职责,也是贯彻落实党

中央关于各类监督方式贯通协同的具体举措。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党中央和省委、市委有关部署要求贯穿和落实到审计整改各项具体工作中,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从思想源头上抓整改。要找准问题本质,勇于直面问题,以审计整改为契机,增强预算意识、法纪意识和绩效意识,以高度的行动自觉抓实抓细审计整改。要坚持系统观念,注重举一反三,将“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起来,强化审计成果转化运用,促进完善制度、规范管理、深化改革,持续提升部门单位依法履职的能力水平。

会议审议了《随州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和管理条例(草案三审稿)》。要坚持问题导向,更加充分吸收各方面提出的建议,切实增强法规条文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确保有特色、能管用、真顶用;要更大范围征求人大代表和社会公众意见,进一步凝聚共识、夯实民意基础,确保将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会议还作出了关于接受刘宏业同志、胡成泽同志辞职请求的决定,会后要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公布并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宏业同志在担任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期间,积极协助配合常委会主要领导抓好各项工作,带领市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扎实开展财政经济领域工作监督,为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在牵头主持常委会工作期间,紧密团结各位常委会组成人员,有力有序推进年初确定的各项重点任务,特别是精心谋划市五届人大四

次会议,为会议依法顺利召开、圆满实现省委、市委人事安排意图倾注了心血。成泽同志在担任市人大常委会委员、财经委主任委员期间,积极发挥熟悉财经工作的优势,认真

开展预决算审查、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等监督,为深化财经监督,增强监督实效贡献了智慧力量。让我们表示诚挚敬意和衷心感谢!

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2024年11月22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熊忠海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报告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请予审议。

一、工作推进情况

自2023年花园城市建设三年行动以来,根据全市城乡融合发展战略要求,在市人大和社会各方有力监督指导和支持下,按照“一年建机制、三年建成效、五年成示范”工作思路,紧紧围绕打造“玲珑秀美、宜居宜业”的花园城市目标定位,充分发挥统筹协调督办作用,创新思路、主动作为,在塑造城市风貌、构建城乡格局、提升城市品质、彰显城市气质、完善治理体系等方面下足绣花功夫,推动城市文、教、卫、娱等公共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城市承载力、聚集力、宜居力得到增强,重点打造了以“一河两岸”、炎帝大道至淅河、沿河大道至随县、白云大道延伸至外环为主线,以明珠新城、解放路步行街、文峰特色商业街、

东西护城河片区改造提升为重点的花园城市建设格局。现将推进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创新思路、精准聚焦,打好项目谋划实施“组合拳”。根据《花园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编印了《随州市中心城区花园城市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明确重点建设任务、时间表、路线图,包含城乡融合道路拓展、城市增绿添彩提升、流域综合治理生态提升、城市更新与名城保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智慧化提升、保障房与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社会服务保障与发展提升、城市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等“八大工程”、项目177项,为花园城市建设提供“硬支撑”。围绕三年行动计划,2024年又谋划重点工程建设七大工程,共计98项、总投资178亿元,推动花园城市建设提速增效。围绕“社会急需、市民急盼、上级支持”三个重点,发挥市城市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统筹作用,成立工作专班,紧

盯国家和省政策、资金投向,加强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协调联动,积极谋划包装重点项目、争取花园城市建设资金,先后向上争取各类资金26.68亿元,其中,中心城区20.66亿元(涉及燃气管网改造1.14亿元,城市供水管网改造6.11亿元,城市防洪排涝3.08亿元,老旧小区改造10.2亿元,九大片区改造2.9亿元)。2024年城市排水防涝地下管网改造和城市燃气物联感知设备更新改造等项目又获批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5.4亿元,是全省城市生命线工程项目综合打包争资最成功的市州之一,目前已开工3个,剩余2个计划,12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编制完成《随州市中心城区城市风貌规划》,加强建筑高度、立面和色彩等风貌管控,为塑造“半边山水半边城”的花园城市风貌提供指引。

(二)协调联动、攻坚克难,敲响重点项目建设“快捷键”。建立“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工作机制,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开展项目实地调研和督办,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推动项目早落地、早见效。坚持“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细化量化花园城市建设任务,逐一明确责任主体、整治内容、实施时间、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推动项目快建设、快见效。截止目前,三年行动确定的177项,已开工133项(含58项已完工),完成投资300余亿元;2024年全市确定重点项目98项,已开工72项,开工率73.4%,进度居全省前列。按照“窄马路、密路网”城市绿色低碳建设要求,打通了城市南外环线(346国道十岗至任家台段),有效缓解城区交通压力;畅通了沿河大道至随县快速路,随州城区至随县城区车程

缩短至15分钟;连通白云大道至外环线,实现了“内连外畅”的城市交通格局。白桃一路、博物西路等12条城市道路建成投用,灏水东堤等城市“断头路”建成通车,完成主次干道修整刷黑100余公里,灏水二桥重建等快速推进,城市路网密度提升至5.57公里/平方公里,城区“九纵十二横”路网骨架基本形成。大力实施城市生命线工程,加快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建设,建成10万吨/日的随州市城市应急水源工程,有力保障了城市供水安全;全面推进740个小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更新管网484.71公里,29.356万户完成了“三件套”安装、安装率99.01%,确保城市燃气安全稳定;建成城市排涝泵站6座,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花园城市的安全韧性进一步增强。文化教育卫生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市中医医院新院区、妇幼保健院、北郊卫生院等相继建成投用,文帝学校、曾都二中等一批教育基础设施得到完善加强,以政府为主、多渠道投入保障制度进一步完善。投资15余亿元。灏水河东岸生态环境提升工程竣工投用,灏水河再增10公里景观画廊,焕然一新的草甸子街历史文化街区即将开街,成为城市新客厅、市民“打卡地”,明珠公园、滨湖八景、西护城河文化长廊、文峰里等城市亮点工程相继建成,高标准策划推动随城山森林公园建设,明珠公园获得2024年世界建筑节“中国基础设施设计大奖”;建成白云湖水环境园林景观提升工程二期,进一步优化了白云湖生态环境,改善了滨水绿地园林景观和服务功能,“一湖两岸”带状公园入选湖北省“最美城市公园”。

(三)统筹兼顾、市区一体,推动老城更新

“焕新颜”。坚持“市区一体、片区化、系统化”，统筹推动老城提升微更新，系统推进地下管网、老旧小区、集贸市场更新改造、公共服务配套基础设施更新、交通秩序治理改善等系列行动。加快实施地下管网“五个一”工程（一次普查、一次赋码、一次建模、一次开挖、一次治理），完成中心城区915公里市政排水管网排查，593个老旧小区红线内、60条背街小巷、6条城市主干道的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城市污水收集处理率达66.98%；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全覆盖，14条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城市内河清水长流。累计改造老旧小区721个，拆除违章建筑10万平方米，打通小区微循环100条，完成老旧小区加装电梯200部，惠及8.2万户、25万人。投资2.8亿元的老城区九大片区改造完成，美化亮化背街小巷74条，新增充电桩120个，提档升级集贸市场和便民市场6个，老火车站片区改造等项目取得积极进展，老城区面貌焕然一新。大力实施“植树增绿、见缝插绿、拆违补绿、拆墙透绿”行动，对老街区、闲置地、“夹心地”等零星空间进行改造升级、重塑利用，打造口袋公园、花草绿带等绿色休闲空间，为市民提供了更多的临水游憩活动空间；通过解放路和舜井大道街道环境综合整治，建成了集“购物、休闲、娱乐、文旅”为一体，既彰显城市浓郁现代气息，又极具地标特色的花园式示范街道；建成口袋公园23处，小十字街口袋公园、香港街口袋公园入选湖北省“最美口袋公园”，新增城市公园绿地面积7.65万平方米，新增城市绿道31.5公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5.85平方米，超过国家园林城市标准，进一步打造了“布局合理、

规模适宜、功能高效”的城市绿地生态系统，基本实现了“300米见绿、500米见园”，为市民提供更多更优的休闲活动空间。

（四）建强平台、数智赋能，助力智慧城市建设“加速度”。以城市生命线工程为支撑，充分利用争取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优势，推动供水、排水、燃气、桥梁等系统平台一体化建设，统筹城市地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燃气、供水、防洪排涝安全，建设城市安全监测预警系统，进一步形成中心城区安全监管“一张网、一张图”。目前，已建成“市+3县”智慧燃气监管平台，与省级成功对接，供水、排水和桥梁等监测平台正在集成推动中。以市数公基CIM平台为行业各应用系统唯一基础底座，加快“数公基”应用体系化、标准化建设，充分利用信息化、智慧化，高标准对全部在用系统进行改造升级，对在建、新建系统增加“数公基”对接应用方案，已同步向市“数公基”专班提供数据216万条，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共建共享，为城市建设、管理提供技术支撑，助力打造智慧韧性的花园城市。

（五）城乡融合、统筹推进，推动花园城市建设“拓外延”。以流域综合治理和城乡融合发展为统领，引导各地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实施花园集镇、花园村庄建设行动，一体提升城乡面貌。实施“擦亮小城镇”、打造镇域“小老虎”行动，致力打造一批配套完善、宜居宜业、特色鲜明花园集镇，随县洪山镇、曾都区府河镇等12个乡镇先后纳入全省“擦亮小城镇”行动试点镇，府河镇纳入全省100个美丽城镇示范名单。全面实施乡镇环境大提质行动，坚持政府主导、共同缔造，积极开展垃圾治理、拆违治乱、秩序整治等行动，促进小城

镇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管理水平显著提高、镇容镇貌大为改观,涌现出一批干净整洁有序、宜居宜业美丽小城镇。推动污水收集处理向乡镇延伸,全市37个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成并稳定达标排放,实现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乡镇生活污水治理持续走在全省前列。以集镇为节点,将城镇、村庄“一线串珠”,分类有序推进村庄建设,精心打造了随南百里生态画廊、随北百里风情画廊、广水市月光海美丽乡村画廊、曾都区生态旅游画廊等各具特色的景观带。

(六)党建引领、共同缔造,涵养花园城市“精气神”。坚持以人为本抓城市治理,既注重更新改造提升城市外在形象、美化城市颜值,更注重培育城市内在精神、铸造城市灵魂。一是坚持党建引领铸魂。充分发挥党建引领“红色引擎”作用,全面整合街道社区内市直单位、非公企业、“两新”组织等领域党建力量,组织动员2.8万名党员干部落实“双报到”制度,常态化下沉社区,推动街道社区从“单一管”到“多元治”,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城市治理优势。二是坚持共同缔造塑形。以完整社区建设引领基层治理突破,以“一老一小”设施建设为重点,加快完善社区养老托幼、文化娱乐、医疗卫生等综合服务设施,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12个完整社区试点通过验收,曾都区涢水街道风光社区、广水市应山街道前河社区获评“全省完整社区建设典型案例”,完整社区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坚持“政府引导、群众参与、共同缔造”,成立由街道社区干部、党员群众、商户代表组成的事务协调理事会,创新推行“逢四说事”制度,强化企业和群众自建自管“家门

口”意识,主动参与商店招牌改造和建筑风貌提升,城区秩序向基础设施、建设程序、交通秩序、经营行为、公共服务“五个规范”目标持续迈进。探索推行“网格化+路长制”和联合执法管理机制,引导“坐商归店、行商归点”,整治“两违”建设、“十乱”行为,实现每条街道“有人管、管得住、管得好”。三是坚持文化涵养提神。始终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以宣传宣讲教育人,大力弘扬编钟礼乐文化,传承好“曾随不随、信义由礼、乐和来仪”的城市特质,以特色活动熏陶人,以优秀作品感召人,做到“以文育人、以文化人”。大力开展公益宣传,新增和更新户外公益广告500余处,每年组织优秀传统文化宣讲近百场。结合“创文创卫”,大力开展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等创建活动,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弘扬“志愿服务精神”,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站点1083个,组建志愿服务队伍2382支,注册志愿者36.6万人。深入开展道德模范评选宣传活动,建立道德典型资源库,用身边典型引领花园城市新风尚。

二、当前面临的困难和不足

(一)花园城市建设项目资金压力较大。受当前经济形势下行、隐形债务严格制约,财政用于支持城市建设的资金有限,部分重点项目因资金缺口难以开工建设,影响建设进度。

(二)工作质效有待进一步加强。花园城市建设是一项庞大的系统性工程,涉及曾都区、随州高新区、城管、自然资源、住房和城市更新、国投等多个建设主体,部分项目统筹协调推进合力有待加强,项目推进质效还不够高。

(三)精品亮点还需进一步提升。通过近

两年的努力,虽说打造了一些有影响力的城市新地标、城市新客厅,但是擦亮“神韵随州,一见钟情”城市品牌、传承历史文脉、城市绿化提品等方面,仍需打造更多花园城市精品、亮点。

三、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 坚持跟踪问效,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充分发挥花园城市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坚持“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进一步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定期开展调度、督办和跟踪,督导各单位分步推进、重点攻坚、按期交卷、定期评比,促进项目快落地、快竣工投用。及时收集汇总项目推进难题,及时组织协调,重要事项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确保花园城市建设重点项目有序、按期完成、取得实效,实现“一年建机制、三年建成效、五年成示范”工作目标。

(二) 坚持文旅融合,加强重大项目谋划储备。紧密结合当前政府以“聚”为导向的文旅城市创建,加快城镇和产业双集中高质量发展、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积极谋划2025年、“十五五”城市重点项目,进一步谋划实施一批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民生服务保障、生态环境治理等“利当前、增后劲、管长远”的重大项目,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省项目笼子,持续推动城市环境、生活、人文、产业、秩序等功能整体提升、环境面貌全面改善,推进城市聚人提能,为加快花园城市建设提速赋能。

(三) 坚持稳中求进,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按照“先体检、后更新”思路,健全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一体化推进机制,加快城市更新计划编制,实施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行动。结合当前房地产业发展“四个取消、

四个降低、两个增加”等利好政策和城市更新新形势,老城区按照“3 + N”建设理念,在精心谋划城北明珠新城、以擂鼓墩文博为重点的老城片区和围绕城市综合体为重点的城南片区组团发展的基础上,突出城中村改造、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和完整社区建设等目标任务,组织专班对铁树、亚通、草甸子、老火车站片区、西护城河片区等,依托城市更新,进行重点调查摸底,加大项目包装力度,抢抓国家利好政策窗口期,推动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按照“完善功能、提高品质、疏解人口”原则,进一步提升老城区生活质量。进一步加大推进就地城镇化和“双集中”扩面工作力度,围绕解决好“4个8万人”等重点群体住房,进一步优化就地城镇化综合民生政策,推进人口向县城集中,推动城市产业和服务业发展,着力构建“产业升级、人口集聚、城镇发展”的良性互动新机制。以完整社区建设为抓手,加快完善各类服务设施,营造步行舒适、丰富多彩的邻里社区单元,构建“15分钟便民生活圈”,使老街区焕发新生机、老房子展现新面貌,推动城市实现“二次生长”。

(四) 坚持工匠精神,下足绣花功夫打造城市精品。发扬工匠精神,下足绣花功夫,重点实施三大行动,锻造一批具有曾随文化特色的城市精品,叫响“神韵随州、一见钟情”城市品牌,擦亮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金字招牌。实施城市美化亮化行动,按照《随州市中心城区城市风貌规划》,选取城市重点部位、特色地段,进一步丰富城市色彩、增加城市花量,打造五彩缤纷的花园城市格局。实施历史文化传承行动,以草甸子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改造等为引领,强化炎帝文化、编钟文化、曾随

文化等植入,打造独具魅力的文化亮点。实施文旅提质行动,打造炎帝大道至随县的花园城市精品片区,创建炎帝5A景区;打造擂鼓墩文博片区,抓好市博物馆立面改造和布展,推动市博物馆提档升级,打造擂鼓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新亮点。

(五)坚持创新驱动,多措并举广辟资金来源。抢抓国家深入实施以人为本新型城镇

化战略、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市更新各项政策机遇,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和中央预算内资金,向城市更新领域投入,合理引导社会资本和群众参与,破解城市建设资金瓶颈问题,共同缔造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为推进城市集中高质量发展、花园城市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初审意见

——2024年11月22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人大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王荣兵

市人大常委会:

花园城市建设是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的重要内容,为进一步推动花园城市建设。10月29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甘国栋带领部分常委会委员、城环委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围绕我市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开展实地调研,现场察看了博雅酒店、文峰里、草甸子历史文化街区、老火车站片区、明珠公园、桃园美好生活中心、六草屋大道、月亮湾公园、随城山森林公园等项目建设推进情况。11月12日,市人大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听取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代表市政府所作的工作报告,市自然资源和城

乡建设局、市城管执法委、市国投集团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的汇报,并就相关工作报告提出建议和审查意见。现将有关初审意见报告如下:

委员会组成人员认为,市委作出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决定后,市政府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有关部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花园城市建设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在城乡空间融合、“一河两岸”打造、草甸子历史文化街区修缮改造、城市口袋公园、护城河治理、完整社区建设、城市供水改革、城市交通设施建设秩

序管理、城市文旅品牌宣传、文化遗产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整体上来说,花园城市建设推进取得了实质性的成效。

通过现场看、专题议,结合平时掌握的情况,委员会组成人员指出,对照我市《花园城市建设工作方案》要求,花园城市建设推进中存在一些不足和短板,主要体现在如下三个方面:一是离高品质的花园城市标准还有差距。花园城市建设是个系统施策问题。应该说,两年来,花园城市建设取得较大成效,随州现在跟过去比,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是横向看,与省内外部分兄弟城市的建设、运行、治理还是有一定差距。目前,随州城市框架拉出来了,城市组团、布局、功能都基本到位了,但花园城市内容还不丰富,与高品质、高品位城市还有差距,花园城市建设特色不够,炎帝、编钟等文化特质在城市仍然显现不够。二是花园城市建设项目推进进度不平衡。受建设资金短缺、督办考核机制等多方面影响,各项目责任单位对项目建设重要性认识仍不足,责任意识还不够强,工作力度还不够,存在“等靠要”思想和畏难情绪,举措不够多,专班力量薄弱,整体工作合力不够。三是花园城市建设宣传氛围不够浓厚。全市各级各相关主管部门宣传力度仍不够,存在宣传形式单一,社会参与建设意识不强的现象,群众参与率、满意度还需进一步提升等。为此,委员会提出以下意见:

(一)进一步加大项目建设力度。要围绕随州市《花园城市建设工作方案》16个方面和《随州市中心城区花园城市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项目建设计划,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要聚力推进一批重大项

目建设,突出花园城市的示范支撑作用。要抢抓当前中央、省级新的政策机遇,进一步谋划完善项目,整合资源,积极争取更多资金支持。

(二)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建设。要按照“宜居、韧性、智慧”要求,持续实施基础设施补短板和城市更新专项行动,进一步建设完善城市路网、公共文化卫生养老设施,加快推进城市燃气、供水管网改造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强城市综合治理,要结合流域综合治理,继续实施府澧河流域治理和“一河两岸”亮化美化工程,突显“半边山水半边城”的城市风貌。要充分整合各类城市管理平台,建设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推动城市韧性智慧治理,进一步提升城市安全运行水平。

(三)进一步突出随州地域特色。花园城市建设既要体现共性,又要突出城市个性,要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注重突出随州历史文化自然特色,将随州炎帝、编钟、专汽、兰花等元素适当融入花园城市建设中,让历史、文化、自然赋予花园城市更多内涵,留住城市记忆和乡愁,彰显出随州历史人文自然风貌。

(四)进一步营造良好建设氛围。市民是城市的主人,是花园城市建设的主体。要广泛动员市民支持和参与花园城市建设。结合“创文创卫”工作,在车站、政务服务大厅、旅游景区、餐馆旅店、公交车、出租车等窗口,积极开展花园城市建设宣传展示,推进花园城市窗口创建。广泛开展花园社区、花园学校、花园村湾、花园单位等创建,进一步激发全民参与建设花园城市的热情,营造全民共建共享氛围。

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11月22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李经发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随州市交通运输总体发展情况

2022年以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审议要求，锚定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使命任务，坚持“项目为王”，扎实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大会战”，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一) 交通投资持续向好。2022年—2024年，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连跨20亿、30亿、40亿三个10亿台阶。其中2022年完成投资34.92亿，占省定目标的113%，同比增长56.5%；2023年，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交通投资增速（按进度排名）分别位列全省第2位、第2位、第1位，年度完成投资42.64亿元，同比增长22.1%；作为全省四个投资完成率超省下达年度力争目标值110%的市州（居全省市州第二位），在全省大会上被通

报表扬；2024年1—10月完成投资45.48亿元，占省定确保目标的105.8%，超时序进度22个百分点，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交通投资增速（按进度排名）分别位列全省第1位、第1位、第2位。项目建设、党的建设等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市先进单位，受到市委、市政府通报表彰。在2024年全市“新春第一会”上，我局被评为“全市2023年投资和项目建设突出贡献单位”，并作为市直部门代表现场交流发言。

(二) 重点项目接续发力。2022年7月，全省高速公路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在随州举行，随信高速开工领跑，被省、随州和广水三级《政府工作报告》“点赞”，刷新了多项纪录。“硬联通”项目快速推进，“南外环”全线贯通，“北外环”和316国道随县段改扩建工程正式用地获得自然资源部审批，316国道改扩建工程高新区段接近尾声；240国道随县段和320省道改建工程广水段、曾都洛阳至随县洪山公路建成通车。2023年6月，随县因全县公路水路建设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保持稳定增长、国省道一二级公路建设总体目标任务

完成情况较好受到省政府通报表彰,获奖励资金500万元。2024年,和县至襄阳高速随州段、福银高速孝感至随州段两个项目分别被省公路中心评为高速公路改扩建前期工作月度“红旗”项目;随州南站综合客运枢纽、随县安居枢纽客运站和广水市北门综合客运站主体工程完工,提前完成“十四五”场站建设目标任务。

(三)示范创建成果丰硕。2023年,干线公路迎“国评”刷新多项历史纪录,路面质量结果排名全省第一,干线公路好路率同比提升3.11个百分点,跃居全省第四位。今年上半年干线公路养护完成进度位居全省第1位,在全省大会上受到通报表扬;1-7月我市三个县市区均被评为普通国省道养护提质三年攻坚行动“红旗”单位,全员闯入全省养护提质“第一方阵”。“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捷报频传,在全省2024年上半年“四好农村路”建设评价中,曾都区位居全省一类县(市、区)第4位,广水市、随县分别位居全省二类县(市、区)第1位、第4位,在全省“四好农村路”五色图评价中提前实现全域全“绿”预期目标。

(四)保通保畅有力有效。公路长途客运接驳运输、微循环公交、定制公交等多元化、个性化运输模式不断推出,公交乘车手机扫码支付、“掌上公交”APP、公交电子站牌数智赋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免费乘坐公交车政策落地落实,随州校园定制公交入选全省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6个典型案例之一。2023年,规上企业累计完成道路货运量同比增速、货物周转量同比增速均为全省第一。今年上半年1家规上货运企业进入全省货运周转量、货运量综合评价前50;1-9月,

我市完成公路货物周转量位居全省第6位,水路货物周转量位居全省第8位;审批并颁发了首张“网络货运”经营许可证,我市货运领域正式迈入“互联网+”智慧物流行列。

(五)行业治理务实高效。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交通运输领域营商环境不断优化,道路运输高频事项跨省通办业务连续多次排名全省前列,道路运输电子证照生成比率达91.4%。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难中破题、平稳推进,2023年6月,“一支队三中心”顺利挂牌,机关和局属二级单位选优配强了一批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2024年6月,市本级保留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圆满完成其他执法队伍撤并后人员转隶、接收、培训工作。安全防线更加牢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一系列活动有序开展,行业安全形式总体平稳。“法治交通”建设深入推进,重拳“治超”与“首违不罚”“轻微不罚”等柔性执法赢得群众掌声。

(六)党建引领用心用情。坚持党建引领,着力提神鼓劲。通过原汁原味“学”、紧贴实际“抓”、不拘形式“碰”、主题教育“推”、创新形式“促”,工作作风持续转变。创新开展了“深化‘转保促’ 提振精气神”主题活动,成功举办“听党话·颂党恩·跟党走,讲好随州交通故事”2023年庆“七一”专场文艺晚会;自编自导的行业节目《初心·路》登上2024年随州春晚舞台;先后培树了全国“三八红旗手”王何林、全国“最美货车司机”刘克安、省级先进工作者何宗刚、湖北省首届“最美交通人”提名奖获得者刘洪军等一大批先进典型。今年,根据市政府“两改一提”专项行动部署,在系统内组织召开“精确对标、精

准聚焦、精心谋划,群策群力抓发展”研讨会,坚持以学促思、以思促干、以干促效,得到胡志莉等市委、市政府负责同志的批示、肯定和推广。

二、全市“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

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总体目标,扎实推进农村公路由线成网、由窄变宽、由通向好,“四好农村路”建设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截止到2023年底,全市农村公路总里程达12356.6公里,占我市公路总里程的91%,农村公路路网密度为128公里/每百平方公里,实现所有自然村通硬化路,所有行政村通四级以上公路,通双车道比例达67.22%,超出全省平均水平(63%)。

(一)高品质“建设好”农村公路。一是科学谋划农村公路项目。坚持高点定位,把农村公路建设与国省干道规划相衔接,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相结合,重点实施县乡公路新改建、窄路基路面拓宽改造、建制村通硬化路提质升级和安全生产防护等工程,编制《随州市“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谋划农村公路4083公里,总投资约76.54亿元;印发《随州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大会战(2022-2024年)实施方案》,谋划重要县乡道公里472.8公里,总投资约27.4亿元。二是优先保障农村公路资金。建立以公共财政分级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为辅的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筹措机制,累计争取农村公路国、省交通专项补助资金约15亿元。同时引导各县市区整合各项政策内资金服务农村公路建

设,十年间全市累计完成农村公路建设投资约80亿元。三是重点督办农村公路建设。将“农村公路建设”连续十年写入市政府工作报告民生实事,多次组织召开“四好农村路”建设现场会、座谈会、推进会、督办会,引入“四好农村路”建设“五色图”评价机制,并将农村公路建设纳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大会战督查计划,做到每周调度、每月会商、每季评比、年终考核。近年来,全市共完成农村公路新改建6000公里,约占全市农村公路总里程的50%。同时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建设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确保农村公路建设规范,全市核查问题共45个,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成。

(二)高要求“管理好”农村公路。一是全面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印发《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路长制的意见》,明确市长担任全市“总路长”,推行“四级路长、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管养模式。目前,全市设置总路长1人,市级路长7人,县级路长40人,镇级路长43人,村级路长834人,所有农村公路设置了路长信息公示牌,实现全市农村公路市、县、镇、村四级路长全覆盖。二是建立健全农村公路管理体制。不断深化农村公路养护体制改革,各县(市、区)均成立农村公路管理机构,机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专业养护队伍人员达到260人。各地进一步修订完善《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实施办法》,明确“县道县管、乡道乡管、村道村管”,按照不低于“1530”标准配套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列入财政预算,近十年来,全市累计配套农村公路管养资金近3亿元,农村公路列养率达100%,基本实现“应管尽管、应养尽养”。三

是依法维护农村公路路产路权。持续开展科技治超、数字化治超专项行动,组织公安、交通联动发力,采取全天候实时采集与监测方式,有效打击农村公路重点路段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违法行为;采取巡查、治理与宣传相结合的方式,做到政府主导、专项巡查、村民监督,共同保护农村公路路产路权,有效提升农村公路通畅水平。

(三)高标准“养护好”农村公路。一是扎实开展普通公路养护提质攻坚行动。出台《随州市普通公路养护提质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年)》,大力实施农村公路路面改善工程、安全精细化提升工程、美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程,三年内计划完成农村公路路面改善750公里、村道安防工程500公里、创建美丽农村路300公里,推动农村公路从重建设向重养护转变。截至目前,全市已完成农村公路路面改善520公里、村道安防工程367公里,创建美丽农村路超220公里。二是持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水平。全面压实养护主体责任,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驻村联系制度,打造市、县、乡三级农村公路养护示范点。全面推进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引入第三方公司共投入6台检测车,累计完成11255公里路面技术状况自检,同时加强对全市农村公路路况水平和变化趋势的跟踪分析,深化检评数据运用,科学制定养护措施,不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精细化、精准化水平。三是深入开展路域环境整治。大力开展交通环境大提质专项行动,在“四好农村路”建设中融入地方特色乡土文化,设置100余块“公路文化石”,打造多个公路景观平台,全面营造“安全、通达、净美”的农村公路交通

环境,2023年底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达87.71%相较2022年提升11个百分点。十四五以来,先后打造了随县太敖线、前历线,广水市十铁线、南王线,曾都区何花公路、洛明路等十多条美丽农村路。

(四)高水平“运营好”农村公路。一是加速打通“最后一公里”。坚持以城带乡、客货并举,全市开通农村客运班线473条,拥有客运车辆1186台,建成农村公路候车亭320座,改造2个乡镇客运站,村村通客车率达100%,着力补齐农村物流短板,构建“县级物流配送中心+镇级物流服务站+村级物流服务网点”的三级物流网络体系,全市城乡快递运营点共843个,全市城乡快递覆盖率达到100%。二是加快发展“路衍经济”。按照“城乡统筹、以城带乡、城乡一体”的发展思路,探索“公路+旅游”“公路+农业”模式,主动服务关庙铁城“千亩桃园”、尚市“神农牡丹谷”、环潭“油茶基地”等产业基地,建设完成中华山旅游公路、洛阳全域旅游公路、明金线旅游公路等一批旅游公路,串联起九口堰纪念馆、田王寨红军纪念馆等一批红色旅游胜地,“公路通道”变成“致富快车道”。三是梯次推进“全域”示范创建。坚持以点带面、示范引领,推动我市“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由“点”上“生根”,到“线”上“开花”,再到“面”上“结果”。成功创建广水、曾都2个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随县今年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待省检)和万福店、唐镇、尚市、浓潭、十里、郝店、关庙、洛阳、何店等9个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镇。7月17日,副省长程用文同志专程到我市调研“四好农村路”推进情况,给予了高度肯定。

总体来看,我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但与高质量发展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向往”相比,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主要表现为建设需求旺盛与配套缺口难以筹措之间的矛盾。

一是超期服役路面(桥梁)多。前期建成的农村公路(含桥梁)基础差、等级低、附属设施不全,伴随经济发展、运输量增加,路面破损严重,亟待新改建。初步统计,仅全市服役超15年以上农村公路就有2500公里以上,亟需改造农村公路危桥101座。

二是建设指标缺口大。因建设需求旺盛,我市连续多年超额完成省定建设目标任务,但下达的切块计划远远不能满足实际需求,“历史欠账”与“新建需求”叠加增负。初步统计,全市仍有县乡道改造计划缺口176公里、乡村路网连通延伸公路计划缺口218公里、农村公路桥梁计划缺口396延米,仍有近50座库外农村公路危桥及漫水桥未纳入省级危桥改造计划数据库。

三是地方配套压力大。目前湖北省农村公路建设养护标准仍沿用“十三五”标准,农村公路中县乡道改造每公里补助50万元,路网联通工程和提档升级(6.5米路基)每公里补助20万元,其余为地方配套,补助金额仅能覆盖建设成本三分之一左右;目前,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仍为“1530”标准进行配套(即县级配套县道每年每公里10000元、乡道5000元、村道2500元补助+省级补助每年500元)。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原材料、人工等成本不断上涨,农村公路建设养护成本大幅上涨,省级配套资金标准长期未调整,地方配套“逐年增加”,再加上指标缺口,导致

建设养护资金缺口逐年滚动增加,地方财政兜底压力大。

四是资金筹措渠道窄。2019年国办印发《交通运输领域中央和地方财权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后,农村公路建设资金主要依赖于上级补助和地方配套,几乎没有市场化参与成分。

三、下一步努力方向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扣“融通鄂豫、桥接汉襄”功能定位,加紧实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大会战,确保决战决胜、圆满收官。一是紧盯“高速公路”扩容,加快推进随信高速公路建设,加紧开展和襄高速随州段、福银高速改扩建随州段前期工作,力争尽早具备开工条件,加速谋划随州至荆门高速公路。二是紧盯“国省干线”提质,加快推进北外环、316国道改扩建工程等“硬联通”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成省定目标任务。三是紧盯“补链项目”提速,加快推进湖北交投随州智慧供应链产业园等物流场站建设,探索推进“低空经济”,全力服务我市现代物流产业尽快成体系、成规模、成示范。

农村公路点多、线长、面广,是群众关注的“热点”“焦点”,也是“三年大会战”攻坚的“重点”“难点”。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三个转变”赋能加压,加快推动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从重增量向优存量转变。一是夯实项目储备。抓住“十五五”规划编制机遇,积极向上汇报沟通,做好与国家、省相关专项规划的衔接配套,力争让更多民生项目、民心项

目挤进国家和省规划“盘子”。二是加快提档升级。着力连接不通路、扩宽瓶颈路、改善破损路,以超期服役农村公路为重点,加快实施路面改善工程,确保每年新建农村公路300公里以上,到2025年底,力争实现75%以上建制村通双车道。三是实施安防工程。探索实施农村公路大中修行动,全面彻底修复改善次差路;以“漫水桥”等特殊项目为重点,大力实施农村公路安防工程,有效提升农村公路安全水平。

(二)从重建设向重管养转变。一是健全体制机制。扎实推进“路长制”,全面落实“省级指导,市级考核,县为主体”的农村公路管养体制,健全完善“县为主体、行业指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压实县级主体责任。二是强化资金保障。出台实施细则和考核办法,督促各县市区将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列入财政预算,继续以每年按不低于“1530”标准配套农村公路养护资金。三是探索“共同缔造”。进一步完善公路信息化管理,大力组织实施预防性养护,引导和推动公路养护由被动向主动转变。充分发挥基层治理优势,引进购买服务、分段承包、企业养护等社会化、专业化养护方式,探索农村公路养护“社会化”模式,全面提升养护水平。

(三)从通畅向美丽转变。一是持续优化运输服务。巩固“村村通客车”成果,努力构

建覆盖城乡、功能完备、支撑有力的交通服务体系,加快推动城乡公交一体化。二是加快补齐物流短板。补齐农村综合站场建设短板,推进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节点建设,推动路、站、运同步发展,提升农村物流综合服务能力。三是探索“交通+民生”。深入推进“交通+旅游”“交通+农业”“交通+邮政”等模式与“交通+民生”深度融合,将农村公路建设与沿线农业产业园、特色风景旅游区、乡镇物流服务站紧密结合,打造老百姓家门口的致富路、幸福路、连心路、振兴路。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经济发展,交通先行。“四好农村路”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任务之一,是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的宝贵意见,在市人大常委会监督支持下,紧扣“开路先锋”功能定位,锚定“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大会战为重要抓手,以全面推行“路长制”为关键,以改善农村出行环境为切入点,以推动群众增收为着力点,继续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推动实现“三个转变”,持续打造“安全、通达、净美、文明”的农村公路路域环境,为加快打造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随州篇章提供坚强的交通保障。

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报告的初审意见

——2024年11月22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主任委员 万晓熙

市人大常委会：

本次会议听取了市交通运输局局长李经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报告》。为了做好报告的审议工作，会前，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甘国栋同志带领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委员、市人大代表，对“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进行了调研，现场听取了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介绍。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对报告进行了初审，提出了一些审议意见。现将初审情况报告如下：

委员会组成人员认为，近年来，市政府及交通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人民满意为落脚点，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坚持与乡村振兴同向发力，把“四好农村路”建设作为民心工程、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面推进，农村公路通达深度、覆盖广度、服务满意度明显提升，有效改善农村居民生活条件、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为推进乡村全面振

兴、实现农业现代化提供了有力的交通支撑。

委员会组成人员指出，虽然我市农村公路建设取得了一定成绩，公路交通服务水平已明显改善，但对照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目标要求和人民群众对美好出行的需求还有差距：一是区域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镇与镇、村与村之间在道路标准、质量、安防设施、入户覆盖率上还有较大差异；二是农村公路路网结构不够合理，与产业发展、物流运输、村庄布局等衔接不够紧密；三是重建轻养的情况不同程度存在，养护工作质量不高，加之部分超限超载车辆从乡村道绕行，造成部分农村公路路面破损严重，“通而不畅”；四是资金保障机制有待健全，以县级财政保障为主的资金筹措机制不够健全，资金得不到有效保障；五是运输服务水平仍需提升，城乡公交班次密度不够，物流配送网络深度不足，客货邮融合还有很大发展空间。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坚持规划先行，高位谋划。要抓住国家加大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的机遇，用足用

好政策,积极向上争取,做好与国家、省相关专项规划的衔接配套,力争让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省规划。要扎实落实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中农村公路的内容,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提前谋划“十五五”规划,因地制宜地把“四好农村路”建设融入到村庄布局、产业布局、人居环境、农业生产、文化旅游之中,适应农村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满足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需求。

二、坚持问题导向,补齐短板。在建设方面,加速农村公路骨干路网提档升级,延伸完善农村公路基础路网,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稳步扩大农村公路网络覆盖程度;进一步强化农村公路建设质量安全监督,加强安防设施建设,形成结构科学、功能完善、安全可靠、美丽畅通的农村交通网络。在管理方面,健全农村公路管理体系,设置农村公路专职管理员;加大超限超载治理力度,加强对农村运营车辆的监管,完善重要节点、沿线乡村和交叉口指示标志,改善公路通行条件和周边环境,提升农村公路安全保障能力。养护方面,加强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加大农村公路路面维修力度,树立全面养护和养护精细化的观念,实现周期性养护良性循环。在运营方面,建设形成以乡镇运输服务站为中心、农村港湾式停靠站为依托、城乡公交线路为网络的多层次农村客运体系;建设形成以县

级物流配送中心,镇、村物流服务站为依托的农村物流配送体系。

三、坚持统筹协调,形成合力。农村公路建设涉及规划、用地、养护、运输、文旅、生产、环境、安全等方方面面,需要镇、村和政府各部门共同参与、协调配合。要厘清各部门职责,完善工作协调、督办机制,定期调度通报、协调推进,打通程序上的各种掣肘;要加强与县市区、镇、村的沟通协调,建设要符合乡村实际和群众意愿;要发挥“路长制”办公室牵头抓总职能,压实“路长”责任,积极协调解决突出问题,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上下联动、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

四、坚持完善机制,强化保障。要强化制度保障,将“四好农村路”建、管、养、运工作纳入年度考核范围,将“四好农村路”建养经费纳入市、区(县)、乡镇政府财政预算。要强化要素保障,加大对农村公路建、养、管、运的资金和农村客运服务的财政投入,落实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养护专项工程资金,强化用地供给,全力保障重大项目用地,加强耕地占补平衡保障。要强化技术支撑,规范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加强对农村养护人员的技术培训,提高公路养护水平。要强化绿色出行,进一步转变出行方式与消费观念,增强生态环保意识,不断提高绿色交通出行比重。

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 决 议

(2024年11月22日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听取了市财政局局长徐正友受市人民政府委托作的《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同意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在审查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批准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4年11月22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徐正友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年初市人代会审查批准市级预算后，因中央出台一揽子增量政策和政府债券、土地出让等情况变化，市级财政收支也发生相应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督法》相关规定，需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调整市级预算。受市政府委托，现将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变化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569564万元调整为687733万元，

调增118169万元(主要是新争取到位的增发国债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同时,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569564万元调整为687733万元,调增118169万元,收支平衡。调整的主要项目是:

(一) 收入调整情况

1、调增情况

一是市直各部门密切配合,紧密关注中央、省一揽子增量政策动向,全力争取资金支持,在年初预算基础上新争取到位增发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转移支付资金7亿元以上,需调增转移支付收入74963万元。

二是根据省政府转贷一般债券情况,需调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9994万元。

三是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结算和市人大常委会批复的决算情况,需调增上年结余收入32099万元。

四是根据市级预算调整后的收支缺口情况,需调增调入资金4283万元。

2、调减情况

根据省再融资一般债券实际下达情况,需调减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3170万元。

上述调增收入共121339万元,调减收入共3170万元,增减相抵后收入共增加118169万元。

(二) 支出调整情况

1、调增情况

一是根据省政府转贷一般债券情况,需调增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9994万元。

二是根据中央、省转移支付资金实际到位和支出进度情况,需调增转移支付资金支出69888万元。

三是根据上年实际结转情况,需调增结

转资金安排的支出6811万元。

四是根据转移支付支出预计情况,需调增结转下年支出50209万元(主要是跨年度执行的中央、省拨专款和本级安排的项目资金)。

五是支持随州重点产业转型升级,拟设立长江随州产业基金,需调增相关支出5000万元。

2、调减情况

一是落实中央、省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需调减市级执行进度缓慢项目和一般性支出6741万元。

二是根据非税收入情况,需调减非税支出16992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安排的人防疏散基地项目今年无法支出,公安罚没收入减少,调减相应支出)。

上述调增支出共141902万元,调减支出共23733万元,增减相抵后支出共增加118169万元。

(三) 科目之间调整情况

1、年初预留的正常增人增资、职业年金虚改实和单列核定绩效根据实际发生情况拨付到各预算单位,经市政府批准动用预备费、预算周转金、机构改革经费用于部分不可预见性支出拨付到各预算单位,将部分预计无法执行的项目调剂到急需项目,合计33616万元,均需在相应支出科目之间进行调整,不增加支出预算。

2、年初各部门预计上级专款17283万元支出科目,与省实际下达的专款支出科目有差异,需据实调整相关支出科目,不增加支出预算。

根据以上调整因素,分类支出调整情况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减2919万元(主要

是调减非税项目支出),国防支出调增873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支出),公共安全支出调减10846万元(主要是调减非税项目支出),教育支出调增1083万元(主要是债券资金、上级专款增加支出),科学技术支出调增10691万元(主要是产业发展基金调增5000万元,科目调剂540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增13628万元(主要是债券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增加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增2911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职业年金增加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调增2082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补助专款增加支出),节能环保支出调增5716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调增11413万元(主要是债券资金增加支出),农林水支出调增54424万元(主要是债券资金、上级专款增加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调增1023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调增1068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增862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增16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调减1426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减少),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调增49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调增2072万元(主要是债券资金和上级专款增加支出),预备费调减155万元(根据具体用途调整到相应支出科目),其他支出调减27351万元(主要是预留增人增资、事业单列核定绩效、职业年金等调整到相应支出科目),债务付息支出调增10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调减33万元,转移性支出调增50209万元(主要是需跨年度执行的上级专款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变化情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279394万元调整为358676万元,调增79282万元,同时,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279394万元调整为358676万元,调增79282万元,收支平衡。

(一)收入调整情况

1、调增情况

一是根据省政府转贷专项债券情况,调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81728万元。

二是根据超长期特别国债下达情况,需调增转移支付收入42779万元。

三是根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承担偿还责任的实际情况,需调增专项债券归集收入2191万元。

四是根据城市建设配套费减收后平衡情况,需调增调入资金1079万元。

五是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结算和市人大常委会批复的决算情况,需调增上年结转收入6505万元。

2、调减情况

因市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城市建设配套费减收等原因,需调减市级政府性基金征收收入55000万元,其中: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2296万元,调减国有土地收益基金1704万元,调减城市建设配套费收入1000万元。

上述调增收入共134282万元,调减收入共55000万元,增减相抵后收入共增加79282万元。

(二)支出调整情况

1、调增情况

一是根据省政府转贷专项债券情况,需

调增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63600万元。

二是根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实际到位和支出进度情况,需调增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24100万元。

三是根据省政府专项债券发行情况,需调增发行费用及付息支出397万元。

四是根据一般公共预算平衡需要,需调增调出资金4041万元。

五是根据专项债券和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实际支出等情况,需调增年终结余15420万元。

2、调减情况

根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减收情况,需调减相应支出28276万元。

上述调增支出共107558万元,调减支出共28276万元,增减相抵后支出共增加79282万元。

根据以上调整因素,分类支出调整为:节能环保支出调增100万元(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出增加),城乡社区支出调增10464万元(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出增加),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增8588万元(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出增加),其他支出调增40318万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增加),转移性支出调增4392万元,年终结余调增1542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市本级国有资本参股、控股企业上年利润审计情况,需据实调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由8389万元调整为9113万元,调增724万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由8389

万元调整为9113万元,调增724万元,调整的主要项目是: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调增479万元,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调增3万元,调出资金调增242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由320233万元(含市级统筹县市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51785万元)调整为367779万元,调增47546万元,其中:调增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含生育保险)890万元,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539万元,调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42117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医保记账方式发生变化和个人缴费标准提高增加收入)。

(二)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由296666万元(含市级统筹县市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230002万元)调整为331572万元,调增34906万元,其中:调增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10982万元(主要是提高职工医保住院报销封顶线,扩大门诊慢特病种、取消起付线、提高报销比例增加支出),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866万元,调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17058万元(主要是提高居民医保住院报销封顶线,扩大门诊慢特病种、取消起付线、提高报销比例增加支出)。

(三) 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结算、市人大常委会批复的决算情况和上述收支调整情况,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由321628万元调整为325083万元(其中:职工医保结

余21507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3302万元,居民医保结余106705万元),调增3455万元。

五、政府债务新增限额余额调整及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根据省下达的我市政府债务限额情况,全市政府债务限额由270.69亿元调整为295.53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23.1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72.42亿元),调增24.84亿元(一般债务限额6.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8.54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由83.45亿元调整为89.18亿元,调增5.73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73亿元);曾都区政府债务限额由55.09亿元调整为60.51亿元,调增5.42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3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09亿元);随县政府债务限额由61.83亿元调整为67.95亿元,调增6.12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4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67亿元);广水市政府债务限额由70.32亿元调整为77.89亿元,调增7.57亿元(一般债务限额2.5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5.05亿元)。

(二)政府债务余额调整情况。根据省转贷的政府债券情况,全市政府债务余额由259.43亿元调整为278.92亿元(一般债务余额113.92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65亿元),调增19.49亿元(一般债务余额4.3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5.14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由82.16亿元调整为86.71亿元,调增4.55亿元(为冲抵实际偿还本金后的净增加,一般债务还本后增加余额0.07亿元、专项债务还本后增加余额4.48

亿元);曾都区政府债务余额由54.91亿元调整为57.94亿元,调增3.03亿元(一般债务余额1.19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84亿元);随县政府债务余额由58.93亿元调整为65.35亿元,调增6.42亿元(一般债务余额0.69亿元、专项债务余额5.73亿元);广水市政府债务余额由63.43亿元调整为68.92亿元,调增5.49亿元(一般债务余额2.39亿元、专项债务余额3.1亿元)。

(三)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券安排使用情况

1、新增一般债券9994万元安排使用情况。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用于24个项目,一是续建项目15个,具体为:市容环境局城南垃圾填埋场封场及渗滤液处理项目1000万元;市水利和湖泊局溉水梁家桥水生态连通工程423万元;市广播电视台传媒中心广电设备购置1636万元;市教育局市直高中信息化建设400万元;市纪委监委廉政教育基地改造布展130万元;市大数据中心共享交换平台升级及电子印章应用体系建设项目150万元;市委宣传部网络安全保障项目建设150万元、文明城市公益宣传补短板120万元;市数据局优化政务环境项目建设400万元;市一中学校校舍及学生公寓、运动场修缮改造350万元;市二中新建教学楼430万元、楼房改造及配套设施400万元;市消防支队消防救援车辆采购310万元;市住更局排涝泵站建设400万元;市委党校教学设备购置80万元。二是2024年新开工项目9个,具体为:市一中体育馆图书馆及校园环境修缮改造项目300万元;市住更局城建档案馆数字化建设645万元、东护城河东壕街老街河道整治500万元、万达和乐都旋风路口拓宽

右边车道70万元;市档案局数字档案馆建设项目200万元;市文旅局图书馆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600万元;市城管委白云湖西堤北段道路改造400万元、烈山大道北段道路刷黑600万元;市现代教育学校食堂拆除重建项目300万元。

2、新增专项债券63600万元安排使用情况。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于8个项目,一是续建项目4个,具体为:市中医医院新院建设项目5000万元;市住更局城市应急水源工程8000万元;市国投集团政府投资项目置换15200万元;市产投集团蕙兰居安置房建设项目13000万元。二是2024年新开工项目4个,具体为:市国投集团白桃片区安置房建设项目10000万元、高铁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2000万元、老城区供水管网改扩建项目3400万元、城北片区供水管网改扩建项目7000万元。

(四)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券用途调整情况

1、一般债券项目用途调整情况。前期下达的部分一般债券项目完工后形成结余,经省财政厅批准,拟调整至其他项目使用,具体为:市军分区征兵工作站建设项目结余1.2万元,市环保局非甲烷总烃自动监测项目结余1.3万元,市应急局应急短波通信网建设结余2.3万元。共计结余4.8万元,全部调剂至市委党校教学设备购置项目。

2、专项债券项目用途调整情况。前期下达的部分专项债券项目因实施情况发生变化无法形成支出,为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经省财政厅批准,需调整至其他急需资金的项目使用。拟调减2个专项债券项目资金10300万元,具体为:市国投集团老城区供水管网改

造项目10000万元;市住更局老旧小区红线外配套微循环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300万元。调剂至3个专项债券项目,具体为:市住更局城市应急水源工程300万元;随州职业技术学院创建本科层次职业大学项目5000万元(2024年开工项目);市国投集团草甸子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改造建设项目5000万元。

(五)再融资债券情况。省财政厅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13.51亿元(一般债券6.36亿元、专项债券7.15亿元),其中:市本级3.03亿元(一般债券0.18亿元、专项债券2.85亿元),县市区10.48亿元(一般债券6.18亿元、专项债券4.3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六、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全力以赴抓收入。一是狠抓收入征管。坚持年度收入目标不动摇,加大收入组织和调度力度,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年初人代会批复的收入预期目标圆满完成。二是狠抓“三资”盘活。持续高位推进国有“三资”清理盘活工作,按照成熟一个、处置一个方式,加快公共停车泊位、充电桩、矿产资源等公共资源有偿使用出让进度,提高“三资”使用效益和财政收入贡献度。三是狠抓财源培育。加强财政金融联动,完善财政奖补政策和融资性担保体系,加大全市产业类专项资金整合力度,更加有效地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全市产业加快优化升级。积极探索精准招商新路径,围绕专汽、农产品加工、应急装备等重点产业链,按链寻企、沿链引商,推动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四是狠抓向上争资。抢抓中央一揽子增量政策机遇,

精准对接谋划储备项目,全力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等各类政策资金支持。加快已争取到位的政策性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和新增税源。密切跟踪中央财税体制改革动态,加强预研、预判、预测,全力争取享受到更多的改革红利。

(二)千方百计控支出。一是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可花可不花的钱坚决不花,可多花可少花的钱坚决少花,切实用好每一分钱,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二是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严格按政策确定项目、安排资金,做到有多少钱办多少事,不盲目和一些发达地区攀比,不随意提高支出标准,不脱离实际搞过高承诺和过度保障,不超出财政承受能力搞建设,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保持收支平衡,不留缺口。三是坚持统筹整合,提升增效。加强各类收入、存量资金、单位资金、转移支付、债券资金等综合运筹力度,聚“散钱”为“整钱”,集中有限财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资金使用质效。

(三)坚守底线防风险。一是坚决兜牢

“三保”底线。始终把“三保”作为财政第一支出。加强“三保”运行动态监测预警和风险研判,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落实既定化债政策,在统筹财政性资金、盘活资产资源化债的基础上,积极利用债务合规转化、做实企业经营收入用于化解隐性债务。合理利用债务置换及金融支持化债等利好政策,置换近两年到期的“非标”、高息类隐性债务,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隐性债务存量,将债务表外变表内、高息变低息、短期变长期,缓释兑付风险,降低融资成本。加快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做好“一账一表”后半篇文章,推动实现有效资产、有效债务、有效投资的良性循环,在高质量发展中逐步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高新区也需做预算调整,随市级预算调整方案一并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需要说明的是,为了缓解地方政府的化债压力,中央较大规模增加债务限额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预计12月上旬中央、省将下达我市新增置换债券,规模较大,需要再次调整预算,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以上方案,提请审议。

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 审查报告

——2024年11月22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副主任 刘德忠

市人大常委会：

11月11日，市人民政府就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向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主任会议报告了有关情况。此前，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对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情况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变动情况：

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总支出均由569564万元调整为687733万元，调增11816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总支出均由279394万元调整为358676万元，调增79282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总支出均由8389万元调整为9113万元，调增724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由320233万元调整为367779万元，调增47546万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由296666万元调整为331572万元，调增34906万元。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由321628万元调整为325083万元，调增3455万元。

5. 政府债务新增限额余额调整情况

全市政府债务限额由270.69亿元调整为295.53亿元(一般债务123.11亿元、专项债务172.42亿元)，调增24.84亿元(一般债务6.3亿元、专项债务18.54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由83.45亿元调整为89.18亿元，调增5.73亿元(一般债务1亿元、专项债务4.73亿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由259.43亿元调整为278.92亿元(一般债务113.92亿元、专项债务165亿元)，调增19.49亿元(一般债务4.34亿元、专项债务15.14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由82.16亿元调整为86.71亿元，调增4.55亿元(为冲抵实际偿还本金后的净增

加,一般债务还本后增加余额0.07亿元、专项债务还本后增加余额4.48亿元)。

二、审查意见和建议

审查认为,市人民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强化收支预算管理,有效保障重点领域资金需求。由于中央出台一揽子增量政策和政府债券、土地出让等情况变化,市人民政府提出预算调整方案,符合预算法规定,总体可行。建议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批准市财政局局长徐正友受市人民政府委托作的《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同时,委员会提出以下建议:

(一)健全预算制度,更好发挥预算在公共资源配置中的重要作用。要坚持以大财政体系建设为统领,深化“三资”清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对预算编制和财政政策的宏观指导,将国家重大战略任务、省委、市委中心工作和基本民生保障体现到财政规划和预算编制全过程,推动财政资源合理分配。大力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健全支出标准体系,强化绩效结果应用。推进预算安排与

存量资金有机结合,合理确定预算收支规模。

(二)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全力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要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兜牢“三保”底线。财政部门要依法履行财会监督主责,充分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成果,规范收支管理,跟踪监督预算执行进度,实现全过程一体化管控。健全完善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协同联动机制,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处理力度,切实维护财经纪律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三)强化政治责任,持续提升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水平。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办关于建立健全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制度的有关要求,周密组织实施、压实各方责任、层层推进落实。财政要会同发改等部门,做实做细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工作,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督促项目单位推动项目建设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扩大有效投资、稳住经济基本盘、加强重点领域建设的积极作用。要树牢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把握好债务总量,稳妥化解债务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再报告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熊忠海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规定，现向市人大常委会再次报告市住建局2022年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22年，市审计局对随州市2020年城区老旧小区红线外配套微循环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项目（以下简称九大片区项目）和保交楼项目预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共反馈九大类22个问题（九大片区项目三大类8个问题，保交楼项目六大类14个问题）。针对反馈问题，我局高度重视、全部认领，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并逐项对照检查，切实抓好问题整改。在整改过程中，我们不断加强与审计专班沟通对接，实行“清单化、销号制”管理，确保整改不走偏、更准确。截至目前，九大类22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并举一反三开展整改“回头看”和建章立制，及时健全体制机制、堵塞管理漏洞，确保问题切实整改到位，实现整改长效化。

二、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九大片区项目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整

改情况（共三大类8个问题）

1. 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方面存在的问题（共4个问题）

（1）关于“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未履行审批程序”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因老旧小区改造，导致配套道路和公共服务设施改造需求发生变化，我局根据实际情况，结合群众意愿，对片区范围内的建设（改造）内容进行了调整。审计反馈意见后，我局主动与发改、财政、审计部门对接，并向市政府汇报，组织专题会议进行讨论，于2023年6月向市政府书面提交了项目调整请示，市政府均审核同意，完善了相关手续。

（2）关于“同城协同不够，同一项目重复设计、重复立项”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该问题主要为汉孟路建设。项目启动后，我局在实地勘察中即发现该问题，设计阶段已删除该内容，实际未组织实施和资金拨付。

（3）关于“部分项目未按期开工，施工许可证未向发证机关申请延期”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审计前期,我局已按照相关规定完善了施工许可证办理及延期手续。

(4)关于“部分项目施工许可证办理不规范”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审计期间,我局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施工许可证合同金额调整补充手续,将施工许可证上投资额调整为初设批复金额。

2. 建设资金管理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共2个问题)

(5)关于“会计核算不规范”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我局已对相应会计科目进行调整,并组织财会人员学习培训,不断提升业务素养。

(6)关于“合同签订不规范,未约定预付工程款抵扣方式”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我局已于2023年元月召开党组会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讨论,并明确了工程预付款抵扣方式,2023年3月7日,已按照相关规定与施工总承包签订补充协议。

3. 项目建设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共2个问题)

(7)关于“项目进展缓慢”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2023年以来,我局持续加大九大片区项目统筹力度,督促施工单位进一步优化施工方案、强化施工力量,加快建设进度。目前,九大片区项目已全部竣工,并组织了验收。

(8)关于“采用招标方式不规范”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针对此情况,我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约谈了招标代理机构和

项目经办人员,对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于2023年2月28日、7月14日分别向市审计部门、招投标主管部门进行了书面情况说明。2023年7月24日,市公共资源交易局针对该项目初步设计招标问题对我局项目相关责任人进行了约谈,因该行为轻微且没有造成危害后果,市公共资源交易局对该行为不予处罚,给予书面教育提醒。同时,我局及时制定相关制度,组织该项目相关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学习,进一步加强对《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政府投资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坚决避免类似事件的发生。

在抓好上述九大片区项目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的同时,为进一步提升项目建设管理质效,形成工程建设监管的长效办法,我们举一反三,认真在建机制上下功夫,主要做了三个方面工作:

一是健全监督管理机制。修订完善党组议事、谈心谈话、干部考核、财务管理等28项机关管理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人、按规章办事”,推动系统各项工作规范高效。特别是建立了工程项目信息和纪检监察信息“双公示”制度,编制《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廉政风险防控手册》,梳理排查涉及项目建设管理风险点79个,派驻纪检组、机关纪委及各单位各项目纪检员及时介入监督提醒,推动项目阳光规范运行。

二是健全项目管理体制。积极践行政府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理念,紧盯项目建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组织管理、进度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造价管理,提高项目运行质效。成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工作小组,制定《项目资金拨付制

度》，资金拨付均需经党组会研究同意，每笔资金拨付均需项目负责人、科室负责人、财务审核，报局分管领导、分管财务领导审批后方可拨付，确保项目资金安全、使用合规。

三是加强干部教育培训。结合省厅荆楚营建大讲堂活动，开展“住建业务”大讲堂活动，邀请项目管理相关领域专家以及行业业务骨干授课，组织项目管理人员和项目参建单位学习法律法规和施工管理知识；强化局系统干部业务培训，特别是针对项目建设管理干部，加强财会知识、招投标、政府采购等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干部工程管理业务水平。

(二) 保交楼项目预售资金管理使用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共6大类14个问题)

1. 关于“预售资金监管制度不完善”的1个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2022年10月，我局会同人行、银保监分局，联合出台了《中心城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随建文〔2022〕15号)，进一步规范预售资金账户设立、收支、使用等环节监管，做到“全链条、全过程”跟踪监管。

2. 关于预售资金监管方面存在“监管机构对预售资金监管不到位、金融机构和市住房公积金中心未按合同要求将全部房贷资金打进监管账户、大量预售资金未进入监管账户”等4个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会同金融部门和公积金中心，开发了“随州市互联网+数字住房”信息系统，开发企业严格按照《中心城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要求，将预售资金缴存至项目监管账户。市房产市场监管机构采取与金融机构联动的措施，定期与不定期

对开发企业在各商业银行开设的基本户、一般户等非监管账户进行检查，严格审查企业非监管账户资金来源，杜绝预售资金体外循环。目前，全市31个在建在售房地产项目未发现抽逃挪用预售资金的问题。

3. 关于“随州恒大和花样年华项目的开发企业违规分红、挪用预售资金”等3个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市公安局对恒大集团违规挪用和分红随州项目预售资金进行调查，并依法追回随州恒大名都影城等资产；花样年华项目挪用的118万元预售资金已全部追回用于项目建设，恒大名都、恒大悦龙台和花样年华等三个保交楼项目已按要求于2023年12月底全部建成交付。

4. 关于“花样年华、绿地空间站项目预售资金没有全部进入监管账户的情况下审批拨付监管资金”等2个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花样年华和绿地空间站项目属“保交楼”，为保障资金安全，工作专班在市房产市场管理所名下开设了花样年华和绿地空间站资金监管专户，两个项目的预售资金全部进入监管户，所有拨付资金需经过四方联席会议(审计、财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投、跟踪审计机构)研究通过后，方能支付，有效保障了项目建设资金安全。两个项目已按要求于2023年12月底全部建成交付。

5. 关于“绿地空间站、卓尔青铜古镇已售商品房未及时备案”等2个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绿地空间站、卓尔青铜古镇均为“保交楼”项目，已售房屋均已备案并交付，保障了购房人合法权益。

6. 关于“绿地城际空间站、花样年华等

项目住房备案在市场所名下”等2个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到位。绿地城际空间站和花样年华项目属“保交楼”项目,涉法诉讼较多,为防止资产外溢,市政府加强与市法院的沟通和配合,建立了“府院联动”工作机制,以有利于楼盘解困为前提,对绿地城际空间站和花样年华等涉法涉诉的项目,根据最高法院关于支持做好保交楼工作的通知要求,慎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同时为切实保障项目资产安全,推动顺利交楼,工作专班将两个项目未售房屋备案在房产市场所名下。目前,绿地城际空间站和花样年华两个保交楼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底全部建成交付,暂备案在市房产市场管理所名下以保障资金安全的房屋已解除备案。

上述保交楼项目预售资金管理使用审计发现的问题整改,有力地促进了我市的保交楼工作,全市7个问题楼盘、3970套保交楼任务于2023年12月底全部完成交付,我市保交楼工作得到省住建厅的充分肯定,成为全省推进最有力、完成效果最好的城市之一(潜江、随州、恩施、咸宁),被通报表扬。保交楼任务的完成,有力化解了我市房地产重大不稳定社会风险,最大限度地维护了购房者合法权益,同时,借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我们进一步加强了商品房预售及预售资金监管力度,健全了相关制度,出台了《关于进一

步加强中心城区新建商品房销售监管的通知》,完善了《中心城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等制度,并不断强化宣传引导,建立工作联动机制,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规范了房地产市场秩序,推动房地产止跌回稳、转型发展、平稳健康发展。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 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审计工作部署要求,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指导,依法全面履行审计整改主体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负责任的态度,推动审计整改效果常态化,更好服务城市建设发展大局、住房和城市更新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 加强监督落实,进一步巩固整改效果。坚持举一反三、查漏补缺,加大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市场监管,进一步完善相关监管制度,加强系统内部审计建设,建立健全预算执行管控机制和预算预警机制,加大制度执行检查督导力度,促使各项工作高质量、高效率规范运作。

(三) 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推动工作长效化。针对人大监督意见、审计反馈问题,结合当前群腐问题专项整治,进一步健全行业管理体制机制,特别是工程建设领域、房地产发展领域体制机制,不断堵塞管理漏洞,努力提升行业管理服务水平。

关于接受刘宏业同志辞去随州市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4年11月22日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刘宏业同志因到龄退休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按照《地方组织法》和《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决定:接受刘宏业同志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并报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备案。

辞 职 报 告

市人大常委会:

因本人到龄退休,现请求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刘宏业

2024年11月11日

关于接受胡成泽同志辞去随州市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4年11月22日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胡成泽同志因到龄退休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按照《地方组织法》和《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决定接受胡成泽同志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并报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备案。

辞 职 报 告

市人大常委会:

因本人到龄退休,现请求辞去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胡成泽

2024年11月11日

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议程

2024年11月22日

- 一、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花园城市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 二、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报告;
- 三、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 四、听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2022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再报告;
- 五、审议《随州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和管理条例(草案三审稿)》;
- 六、人事任免。

随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出缺席人员名单

出席：

甘国栋	刘泽富	郑晓峰 _(女)	李德荣	张道亮
王定志	万晓熙	马大奎	王文虎	王 平
王 强	朱 艳 _(女)	刘永忠	孙 龙	孙 嵘
李先海	李克望	杨世勇	余艳娥 _(女)	张艾民
张志宇 _(女)	张春霞 _(女)	郑海涛	饶金才	桂运东
徐 德	龚五洲	董 立	释演善 _(回族)	谢 军
廖朝宏	戴百雄			

缺席：

刘宏业	肖诗兵	王海涛	甘子林	石守超
苏 轩 _(女)	李晓彬	胡成泽	梁傲霜 _(女)	